

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情况 公 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晋财农〔2021〕45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将 2024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阳城县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
二、分配原则

阳城县财政局关于批复二 0 二五年部门预算的通知（阳财字〔2025〕16 号）

三、分配结果

阳城县乡村振兴中心 2800 万元。此次分配给乡村振兴中心，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引领，以重点项目为平台，统筹整合使用。

四、监督电话

阳城县财政局监督股：4223429

